

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施工监理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扎赉特旗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上级补助及地方配套，招标人为扎赉特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8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SHJL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SHJL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26 13:30:00到2025-09-30 17:30:00。

获取方式：如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9月30日，将接收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的邮箱号（需提供个人邮箱，不得使用公司邮箱）和采购项目名称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253160166@qq.com），除此之外供应商无需提供任何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将本项目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乌兰浩特市麗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0 09:30:00。

开标地点：乌兰浩特市麗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1.采购项目条件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施工监理（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扎赉特旗交通运输局以《关于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扎交字(2025)2号文件批复。项目业主为扎赉特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及地方配套。采购人为扎赉特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购人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项目概况

（一）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一）：1、C214曹齐公路-秦家围子K0+286：临时便道0.06KM；临时便涵2孔1米3道；路基填筑土方192m³；挖除旧路基土方108m³；拆除浆砌片石铺砌45m³；挖除水泥混凝土板70m³；混合式过水路面60m；挖除混凝土隔水墙24m³。（二）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二）：1、C313那林扎拉嘎-陶斯台K1+500处：石笼防护103m³。2、C072吐门-繁杨线K1+700处：石笼防护185.8m³。3、Y062胡尔勒-明格尔吐K15+500：石笼防护572m³。4、胡尔勒东根扎拉嘎嘎查涵洞：石笼防护110m³。（三）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三）：1、巴达尔胡公安局基地道路第一处：石笼防护362m³。2、巴达尔胡公安局基地道路第二处：石笼防护208m³。3、巴达尔胡公安局基地道路第三处：石笼防护370m³。4、巴达尔胡公安局基地道路第四处：石笼防护250m³。5、巴达尔胡公安局基地道路第五处：石笼防护94m³。（四）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四）：1、C313那林扎拉嘎-陶斯台K3+800：石笼防护195m³；拆除圬工330m³；填筑砂砾420m³；水泥混凝土抹面258m³；浆砌片石127.5m³。2、Y059呼和格尔-德发K3+800：浆砌片石52.8m³。3、Y059呼和格尔-德发K7+200：石笼防护46m³。4、Y059呼和格尔-德发K9+700：石笼防护77m³。5、Y059呼和格尔-德发K14+824：水泥砂浆勾缝20m²；浆砌片石234.1m³。6、Y059呼和格尔-德发K15+921：挖除旧路面104m³；路基挖方198m³；路基填方559m³；水泥混凝土护坡104m³；水泥混凝土路面158m²。（五）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五）：1、C049新察线-达拉吐K5+500：石笼防护102m³；拆除圬工27m³。2、巴彦乌兰苏木哈拉改吐嘎查东南：路基灌注混凝土15m³；浆砌片石26.1m³；石笼防护200m³；维修涵洞11.3m³。3、巴彦乌兰苏木德兴屯里：石笼防护24m³；浆砌片石7.4m³。4、C044前七家子-前二龙K0+100：浆砌片石87.5m³。5、X426跃进十二连-洼堤K106+300处：石笼防护259m³。6、Y051东塔本毛都-三宝山K8+800：石笼防护210m³；拆除圬工70m³。（六）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六）：1、C031胜利-哈达营子K1+900：石笼防护79m³；拆除圬工10m³；涵洞石笼防护483m³；路基灌注混凝土69m³。2、C253砖厂屯-团发村-杨树林K1+200：石笼护坡209m³；挖除旧路面17.3m³；填筑土方85m³；天然砂砾垫层139m²；水泥稳定砂砾基层90m²；沥青混凝土面层85m²；培路肩2.8m³；涵洞浆砌片石加固157.5m³。3、巴彦高勒镇阿贵吐村西连河屯过水路面：石笼防护157.5m³。4、C256四家户-五道河子K0+800处：石笼防护51m³。（七）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七）：1、C321漠乌线-温都拉布其台K3+600：石笼防护289m³；拆除圬工60m³。2、胡尔勒镇塔赉花盆道往里500米过水路面：石笼防护1125m³；拆除圬工150m³；路基灌注混凝土75m³。（八）巴达尔胡嘎查机耕路应急水毁修复工程。

2.2监理服务期:施工监理服务期共14.5个月，其中施工期（含施工准备期）共2.5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15日，计划交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缺陷责任期共12个月。

2.3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本项目施工监理划分为1个标段，标段划分情况见下表：标段编号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元）主要工作内容

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主要工作内容
SHJL2025年扎赉特旗农村公路水毁应急抢修工程施工监理	70,000	路面及其附属工程等施工监理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2具备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3.3近5年内（2020年9月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项公路项目的总监办或驻地办监理任务。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及附件。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比采购。3.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比采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采购，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3.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询比采购。3.7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询比采购。

4.采购文件的获取如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9月30日，将接收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的邮箱号（需提供个人邮箱，不得使用公司邮箱）和采购项目名称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253160166@qq.com），除此之外供应商无需提供任何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将本项目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5.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工程现场踏勘及采购预备会。采购人不组织统一的现场踏勘及采购预备会。

5.2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10日上午9时30分，供应商应于当日9时00分至9时30分将响应文件递交至乌兰浩特市丽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

5.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7.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办法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扎赉特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扎赉特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扎赉特旗**

联系人：**刘喜**

电话：**0482-6605008**

邮件：44316087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杨晓鹏**

电话：**18548126996**

邮件：78546179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编号	最低要求
所有标段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编号	最低要求
所有标段	近 5 年内（2020 年 9 月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 <u>至少承担过 1 项公路项目的总监办或驻地办监理任务。</u>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编号	最低要求
所有标段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供应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编号	人 员	数量	资 格 要 求
所有标段	总监理工程师	1	1、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以职称证书为准）； 2、<u>持有交通运输部道路与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监理工程师资格（交通运输专业）证书</u>； 3、年龄 60 周岁以下（以身份证为准）； 4、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以投标人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 5、至少担任过 1 项公路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副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职务。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	☐ 最低价法 ☒ 综合评分法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市场监管部门或其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第 3.7.2 项及第 3.7.3 项的规定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内容齐全、字迹清晰可辨
		响应保证金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响应保证金
		服务期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	未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
		权利义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a.供应商应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供应商未增加采购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供应商义务； c.供应商未提出不同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供应商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供应商未对合同格式条款有重要保留。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最低要求）
2.2.2		评审价格	评审价=响应函中填写的大写文字报价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商务部分：55 分 （2）技术部分：35 分 （3）报 价：10 分
3.2（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1）评审价的确定： 评审价＝响应函中填写的大写文字报价 （2）评审价平均值的计算（四舍五入，取整数）： 采购报价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 3、在开标现场，采购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采购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

			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条款号及名称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3(1)	商务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25分)	满足附录4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要求的,得25分。
		业绩(25分)	满足附录2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要求的,得25分。
		履约信誉(5)	满足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要求的,得5分。
3.3(2)	技术评分标准	工程概述、监理工作范围、现场监理机构设置与人员安排(15分)	根据先进合理程度,得9~15分。
		监理仪器、设备和设施的配备、监理工作程序、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10分)	根据先进合理程度,得6~10分。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对本工程建议(10分)	根据先进合理程度,得6~10分。
3.3(3)	报价评分标准	当供应商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时得满分,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每低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05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报价得分最低为0分。 用公式表示如下: $F_1 = F - \frac{ D_1 - D }{D} \times 100 \times E$ 式中: F1——报价得分; F——报价得分所占的百分比权重, F=10; D1——供应商的报价; D——评审基准价。 若 D1≥D, 则 E=0.1; 若 D1<D, 则 E=0.05。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6	供应商并列时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的规则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审小组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 评审价低的供应商优先; (2) 技术评分得分高的优先; (3) 商务与技术评分之和得分较高的优先。	